贺州市博物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

**单位负责人（签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 贺州市博物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贺州市博物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贺州市博物馆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能

贺州市博物馆属公益性公共文化服务事业单位，宗旨是收藏展览文物、弘扬民族文化。业务范围是对文物的征集、展览、保管、鉴定、登编、宣传教育和相关研究。具体负责对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历史文物、革命文物、纪念性文物、民俗民族文物、自然标本等文化遗产及自然遗产进行征集、收藏、保护、展览和科学研究，合理利用贺州的文化遗产为贺州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同时，负责全市客家文化遗产的保护、研究、收集、展示和传承等工作，以客家生态馆为依托，保护贺州市客家族的文化生态及其物质和非物质的文化遗产，合理开发和利用客家文化。

(二) 机构设置情况

贺州市博物馆共有局属单位0个。

贺州市博物馆属贺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正科级二层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贺州市客家生态博物馆在贺州市博物馆挂牌。

本单位内设8个职能部门，分别是：办公室、陈列宣教部、档案信息部、客家生态馆、文物保管部、安全保卫部、研发部、设备技术保障部。

二、人员构成情况

贺州市博物馆人员编制总数为1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4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聘用人员控制数0人。实有财政供养人数16人，其中行政在职0人，事业在职13人 (含聘用人员控制数)，离退休人员3人 (其中享受离休待遇0人 ) 。编外在职实有人数16人。其中自行管理的编外聘用人员8人，“4050”公益岗位人员6人，临时聘用人员2人。

第二部分：贺州市博物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375.27万元，同比增加168.54万元，增长81.53%，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5.27万元，同比增加168.54万元，增长81.53 %。其中：市本级经费拨款222.94万元，同比增加16.21万元，增长7.84%；上年结转152.33万元，同比增加152.33万元。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年结转的中央和自治区补助博物馆免费开放项目经费151.12万元。

2.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同比无增减。

(二) 支出预算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375.27万元，同比增加168.54万元，增长81.53%，其中：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共分为4类: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16.14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84.24％，同比增加171.60万元，增长118.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中央和自治区补助博物馆免费开放项目经费151.12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14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8.03%，同比减少1.43万元，下降4.5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13.9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71%，同比减少0.91万元，下降6.1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15.0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02%，同比减少0.72万元，下降4.5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减少。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191.9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51.15%，同比增加16.21万元，增长9.22%。主要原因是增加在编人员2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5.40万元。

项目支出183.3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48.85%，同比增加152.33万元，增长491.39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中央和自治区补助博物馆免费开放项目经费151.12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2.94万元，同比增加16.21万元，增长7.84%，其中：基本支出191.9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86.09%，同比增加16.21万元，增长9.22%。项目支出31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13.91%，同比无增减。具体支出预算如下：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按一般预算支出表的项级科目逐项说明)

1.文物保护预算支出25万元，同比无增减。文物保护预算支出用于文物征集项目23万元，用于文物保护修复项目2万元。

2.博物馆预算支出138.81 万元，同比增加19.27万元，增长16.12%。主要原因是增加在编人员2人，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5.40万元。博物馆预算支出用于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117.35元；用于本单位日常运转发生的公用经费支出15.46万元，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培训费、差旅费、接待费、会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固定资产维修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用于博物馆免费开放、安防等项目支出6万。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20.09 万元，同比减少0.96万元，下降4.54%。原因是缴费率不变，缴费基数减少。该类支出用于国家规定的缴费标准安排的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0.05万元，同比减少0.48万元，下降4.54%。原因是缴费率不变，缴费基数减少。

5.事业单位医疗预算支出8.23万元，同比减少0.37万元，下降4.28%。原因是缴费率不变，缴费基数减少。该类支出用于国家规定的缴费标准安排的在职在编人员医疗保险支出8.18万元，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大病统筹缴费支出0.05万元。

6.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支出5.69万元，同比减少0.54万元，下降8.66%。原因是缴费率不变，缴费基数减少。该类支出用于国家规定的缴费标准安排的在职在编和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7.住房公积金预算支出15.07万元，同比减少0.72万元，下降4.54%。原因是缴费率不变，缴费基数减少。该类支出用于国家规定的住房公积金标准安排的在职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1.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6.48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独生子女保健费等。

公用经费15.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支出等。

 (三) 项目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1万元。其中：

1. 博物馆免费开放经费2万元。博物馆免费开放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是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重要举措。博物馆2023年将继续做好免费开放工作，更新展览内容，为广大观众提供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经费用于正常开展免费开放展览的水电费、邮电费、展厅设备设施的维修费等支出。
2. 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2万元。计划修复的纸质文物是研究贺州明代至民国时期政治制度和地方史的珍贵资料，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计划纸质文物数量是2件套，文物修复劳务费2万元。
3. 文物征集经费23万元。文物征集是博物馆的一项重要工作职责，2023年将继续做好反映贺州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民俗文化和地域特色文化的藏品收集购买工作，丰富馆藏，加强文物保护。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4. 贺州市壁画研究0.50万元。用于壁画调研差旅费、工具材料费等支出，贺州古建筑壁画里承载着丰富的传统文化内涵，为研究贺州的民俗风情和书画艺术发展史具有重要作用。
5. 客家生态馆维护经费0.50万元。用于维持贺州市客家生态博物馆基本运转所需的值守劳务费、电费等支出。
6. 博物馆安防经费1.00万元。用于博物馆场馆的安全和消防设备、设施维修维护费。
7. 博物馆业务经费支出2万元。用非税收入安排在职在编人员伙食补助，以及编外人员工资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0万元，同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 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0.80万元，同比减少0.20万元,下降20%。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三公”经费, 在“三公”经费合计数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此项经费主要用于举办展览活动来宾接待费、学者专家来访调研接待费、对口单位业务、学术交流人员接待费等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0万元，同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2.20万元，同比增加0.20万元,增长10%。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三公”经费, 在“三公”经费合计数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此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车辆保险费、车辆出行的燃油费、过桥过路费、日常维修保养等支出。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本单位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事业单位相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事业单位相关运行经费主要指的是为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行而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2023年，贺州市博物馆的事业单位相关运行经费（基本支出-公用经经费）一般公共预算15.46万元， 较2022年预算增加1.96万元，增长14.49%。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增加2人,增加定额公务费1.89万元。相关运行经费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办公费4.21万元,同比增加0.54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预计办公用品费用、报刊杂志征订费用增加。

（二）差旅费1.50万元,同比减少0.50万元,下降25.00%,主要原因是预计日常出差任务减少。

（三）日常维修费0.5万元，同比增加0.40万元,增长400%,主要原因是预计办公室电器维修费用增加。

（三）培训费0.40万元，同比无增减。

（四）公务接待费0.80万元，同比减少0.20万元,下降20%。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三公”经费, 在“三公”经费合计数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福利费0.39万元,同比增加0.06万元,增长18.18%,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增加2人。

（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0万元，同比增加0.20万元,增长10%。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统筹安排“三公”经费, 在“三公”经费合计数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办公设备购置费0.79万元, 同比减少0.41万元,下降34.17%。主要原因是预计购买办公电脑减少1台。

（八）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4.67万元, 同比增加1.87万元,增长66.75%。主要原因一是在编人数增加2人,伙食费补助增加0.40万元,二是预计广告宣传费等增加1.47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万元，其中：政府集中采购 预算3.80万元 (含货物类 2.97万元，服务类0.83万元 ) ，占政府采购预 算14.62 %；分散采购预算22.20万元(含货物类22.20万元，工程类0万元， 服务类0万元) ， 占政府采购预算 85.38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目前，贺州市博物馆办公用房面积631.12平方米；共有机动车1辆，价值19.66万元，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万元至200万元大型设备5套，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2023年，预算安排新建办公用房0平方米，新建预算0万元；预算安排购置大型设备0台，购置预算0万元；预算安排购置机动车0辆，购置预算0万元。

四、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2023年，贺州市博物馆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31万元；纳入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0个，涉及公共财政预算拨0万元。

其中文物征集经费项目23万元，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如下：

|  |
| --- |
| **2023年度部门预算贺州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项目名称 | 文物征集经费 | 项目编码 | 451100213020400005313 |
| 项目实施单位 | 贺州市博物馆 | 项目主管单位 | 204-贺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
| 项目属性 | - |
| 资金总额 | **资金来源** | **金额(元)** |
| **合计** |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其中：上级 | 0 |
|  本级 | 230000 |
|  政府性基金 | 　 | 0 |
|  其他资金 | 　 | 0 |
|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 文物征集工作是博物馆重要职能。继续做好反映贺州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民俗文化和地域特色文化的藏品收集购买工作，丰富馆藏，加强文物保护。 |
| 项目起始时间 | 2023年1月1日 | 项目终止时间 | 2023年12月31日 |
|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 2023年1-6月完成60%项目进度，2023年7-12月完成100%项目进度。 |
| 年度绩效目标 | 继续做好反映贺州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民俗文化和地域特色文化的藏品收集购买工作，丰富馆藏，加强文物保护。 |
| 中期绩效目标 | 继续做好反映贺州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民俗文化和地域特色文化的藏品收集购买工作，丰富馆藏，加强文物保护。为新馆落成展览积累藏品。 |
|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征集数量 | ≥30件 |
| 质量指标 | 鉴证作用 | 提升馆藏藏品的文化内涵 |
| 时效指标 | 文物整理入库时间 | ≤365天 |
| 成本指标 | 文物征集经费 | ＝230000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文物保护氛围 | 提升文物保护氛围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观众满意度调查 | ≥90%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从非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包括从同级政府其他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从上级或下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等。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二、支出科目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社会保障缴费、水电费、差旅费等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旅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贺州市博物馆2023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表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二、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公开表

(一)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1.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表

2.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公开表

贺州市博物馆(盖章)

2023年2月8日